

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

第八屆第 15 次理監事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九時半

地 點：工會辦公室（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3 巷 2 號 7 樓）

出席理事：陳慈中、王啟榮、黃添源、廖政凱、吳孟寶、廖偉授、張秉立、陳雍仁、蘇興茂、黃子庭、黃聖喻、楊億萍、陳怡全、林春秀。

出席監事：吳子龍、張奕萱、楊千瑩

請 假：宋金洪、陳志旭、林惠娜、曾衍諭、高佳琪、謝宜蓁、黃于玲

主 席：理事長 郭芳環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會員人數：截至 114.10.15，會員人數：6,012 人。

二、持股張數：截至 114.10.20，累計共持有 6,587 張。

三、業務促進會：零售商品場將於 10 月 23 日召開，權責單位亦於 9/15 已發出 mail，議題亦已蒐集完畢。工會再次重申業務促進會目的為解決制度、業務執行流程、跨單位溝通等問題，改善執行業務速度並提升效益，實為美事一樁；且在勞資會議上總經理表示，提問改善公司痛點有功者，將由執行單位提報人評會獎勵，請同仁們勇敢提問，亦請回覆單位保持開放積極的立場協助回覆。

四、勞資會議：114 年度第 2 次勞資會議已於 9 月 25 日召開，重點摘要如下，詳細說明及討論請見之後的勞資會議記錄。【永豐雲路徑為：溝通園地→知識庫→分類主題→永豐銀行→公告區→總經理辦公室→勞資會議紀錄。】

1、零售業務督導正面回應「115 年起國內通路獎勵辦法將於前一年底公告」。

2、115 年度員工團體保險「傷害醫療保險金提高至 2 萬元。」

3、行方承諾會盡力爭取提高 114 年度績效獎金獎率、發放月數。

4、行方承諾會盡力爭取提高 115 年度調薪預算 3%以上，整體覆蓋率應至少八成以上。

五、激勵獎金：在工會持續數月努力爭取，以及勞動部司長王厚偉、全金聯的協助下，勞資雙方在 9 月 30 日達成協議。114 年 9 月 30 日前(含)在職的員工，將於年底前領取 2000 元現金，115 年 1 月行方將撥付每人 3000 元至員工個人持股信託帳戶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一、有 1 位同仁確診罹患重大腎臟病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，係屬重大傷病，建議補助金額在 12,000 元以上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予以補助金額 12,000 元。

二、團體協約進度說明及修正新增協商條文第 6 條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、目前行方對於工會所提草案較為具體回覆部分：

- (1)「提高員工新制勞退提繳率」，因成本極高，無法實施，待外部法令通過後再議。
- (2)「團體保險到期或重大變更應跟工會協商，取得同意。」，列入團協協商會議紀錄，不另寫入團協條文內。
- (3)「增加當年度特休休滿 70%以上，增給旅遊補助金每月 500 元。」評估後效益有限，暫不考慮此條。
- (4)「員工結婚者，給予婚假 12 日。」以 2022 年申請婚假者共 126 人，現今留任率僅 38%，提高婚假恐怕也不等同提升留任率，暫不考慮提高婚假。但行方會再提出此條的對應方案。
- (5)其餘條文仍待雙方再行協商討論。

2、「AI 人工智慧資訊相關技術或設備，如有影響員工工作權益應與工會協商相關配套措施。」，雙方討論後認為 AI 人工智慧資訊相關技術或設備尚處在摸索嘗試階段，或可從陪同員工參與 AI 的角度考量，調整條文方向。

故研議新增第六條修正「為因應技術革新，甲方決定引進人工智慧(AI)技術或設備時，應針對受影響員工規劃完整教育訓練。甲方須向乙方說明教育訓練之規劃，並同意乙方推派代表參與相關課程，以利乙方深入了解新技術或設備對員工工作內容、職能需求及職位可能產生之實質影響，確保員工轉型與工作權益獲得保障。」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請工會辦公室將修正後條文寄給行方協商代表。

三、鑑於現今罹癌人數持續增長，工會洽詢癌症希望基金會後，除之後提供該會相關資訊讓會員知悉，基金會亦提供今年出版的「對症下飯」100 本給本會使用，擬以該書市面價格，共 3 萬 6 千元捐款至該基金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書籍擬規劃於 10 下旬開放會員索取，發完為止，相關資訊屆時會用文宣詳細說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為提升理監事對勞動法令的掌握，擬購置文化大學法律學系邱駿彥教授今年出版之「勞動基準法逐條解析 40 講」30 本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